

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和国资监管局
国家税务总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税务局

文件

武新管财字〔2025〕6号

关于公布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2025年度
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
(第一批)的通知

各相关社会组织: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财税〔2018〕13号)和《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关于发布〈湖北省省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工作指引〉的公告》(2025年第1号)的规定,经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和国资监管局、国家税务总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税务局联合审核,现认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街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3家组织取得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2025年度至2029年度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。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

税收收入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09〕122号）规定，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范围明确如下：

- （一）接受其他单位或个人捐赠的收入；
- （二）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第七条规定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，但不包括因政府购买服务取得的收入；
- （三）按照省级以上民政、财政部门规定收取的会费；
- （四）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孳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；
- （五）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它收入。

附件：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2025年度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（第一批）

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
财政和国资监管局

国家税务总局武汉东湖
新技术开发区税务局

2025年8月25日

附件：

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2025 年度取得非营利
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（第一批）

序号	新认定/复审	单位名称	信用代码
1	新认定	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街第二社区 卫生服务中心	52420100555035370J
2	新认定	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街龙城社区 卫生服务中心	52420100MJH286774K
3	新认定	武汉光谷启心社会工作服务中心	52420100MJH286838H

关于公布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2025年度取得
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(第一批)的通知

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和国资监管局 2025 年 8 月 25 日

共印 10 份